威农建议字【2020】第4号

类别：B 是否同意公开：是 签发人：王明庆

**威县农业农村局**

**对县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2号**

**建议的答复函**

吕方勇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关于农民合作社发展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强化指导服务。针对疫情影响，转变工作思路，利用电话、微信、座谈、下乡调研等小范围分散培训模式，开展农民合作社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和质量提升。

二、加强示范引领。开展示范合作社四级联创，即通过申报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级示范社，督促合作社规范发展，增强农民合作社经济实力、发展活力和带动能力，引导农民合作社聚焦成员核心需求，为成员提供低成本便利化服务。

三、积极争取项目。通过申报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项目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助项目、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等项目争取上级财政资金。通过“以奖代补”补助方式，对农民合作社购买设施设备、土地流转等投资予以补助。

四、开展“补短板、强弱项、促提升”行动。全县范围内开展乡村一把手包社建社活动，补齐合作社短板、转变合作社弱项、促近合作社提升，全县16个乡镇党政一把手每人分包一个合作社，522个行政村支部书记每人领办一个农民合作社。通过包社建社活动，让基层干部当好政企联络员、政策宣传员、农民服务员，为农民合作社开展全方位保姆式服务，全力解决合作社土地、资金、政策等方面遇到的难题，助力合作社发展壮大。

威县农业农村局

2020年5月20日

联系人： 李书河 职务：合作社办主任 电话：6166278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 县人大选工委、 县人大代表， 县政府督查室 |